

盐边县中医院传染病防控能力提升及中医药传承发展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3月7日，盐边县中医院组织部分环保专家对本院盐边县中医院传染病防控能力提升及中医药传承发展建设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小组依据《盐边县中医院传染病防控能力提升及中医药传承发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批复等要求对该项目进行验收，提出如下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攀枝花市四川省攀枝花市盐边县渔门镇桑云街15号。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为3680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县中医院传染病房建设、中医药治未病中心建设、ICU建设、综合救治能力建设等相关设施和辅助设施。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4月20日，项目经盐边县发展和改革局同意备案（备案号：2020-510422-84-01-450132），2021年5月攀枝花市英皓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1年5月28日获得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攀环审批[2021]29号）。2022年12月，项目建成并投入试运行。

3、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368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20万元，占总投资的8.7%。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包括盐边县中医院传染病防控能力提升及中医药传承发展建设项目主体工程、仓储工程、环保工程以及相关辅助设施实际建设、变更及投资等情况；项目运行过程中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等污染物排放情况，以及项目区内及周边环境质量。

二、工程变动情况

环评及环评批复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动原因	是否属于重大变更
消防水池：1个，钢混结构，150m ³ 。	消防水池：1个，钢混结构，160m ³ 。	增加消防水存储能力	否
通风柜：2个，均位于病理室，风量均为1200m ³ /h个，通风柜废气经2#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引至医技楼楼顶排放，排气口离地高17m。	排气筒离地高度为20.5m，其余同环评一致	项目场地原因，加高排气口	否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微生物实验室废气、病理实验室废气、负压病房产生的含病原微生物废气、手术区、ICU区产生废气、医院浑浊空气及药剂味、污水处理站恶臭、传染病区含病原体废气。

(1) 微生物实验室废气

微生物实验室废气通过1个生物安全柜+高效过滤器+紫外线灯+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PVC管引至20.5m高排气筒排放。

(2) 微生物实验室废气

病理实验室废气通过生物安全柜+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PVC管引至20.5m高排气筒排放。

(3) 负压病房产生的含病原微生物废气

采用高效过滤器（箱形结构，0.6m×0.6m×0.3m）+紫外线杀菌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4) 手术区废气、ICU区废气

手术室共设置4套净化空调系统，经高效过滤器杀菌处理后，通过空调排气口排放。

(5) 医院浑浊空气及药剂味

医院浑浊空气及药剂味通过大气湍流运动稀释扩散。

(6) 污水处理站恶臭

污水处理设备全部地埋式封顶加盖，格栅渣及污泥及时清掏、转运，加强管理，保证废水处理系统正常运行，污水处理站周围设置绿化带对臭气有一定的吸附及屏蔽效应，减少臭气对大气的污染。

(7) 传染病区含病原体废气

传染病区含病原体废气经初、中、高效过滤器杀菌处理后，引至传染病区楼顶排放。

2、废水

本项目废水包括实验室废水、器具清洗废水、地坪冲洗废水、住院病人生活废水、职工生活废水。

项目废水经消毒池+化粪池+污水处理站系统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2的预处理标准后，进入市政管网排至渔门镇污水处理厂处置。

3、噪声

本项目产噪设备主要为医疗设备和空调外机、水泵等。噪声治理措施见下表。

表 3-1 项目主要设备噪声源及治理措施

噪声源设备名称	台数	运行方式及治理措施
空调风机	35	选用低噪设备、加强维护及保养
废气装置风机	7	设置于该栋楼楼顶，并选用低噪设备、安装减震垫、加强维护保养、风管及管道连接采用避震软管连接
水泵	4	选用低噪设备、安装减震垫、加强维护保养、消防水泵设置于底楼、负压泵设置在泵房内
废水处理系统风机	1	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设减震垫，风机设消声器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废水处理系统清掏污泥及格栅渣、近效期药品、药品废包装材料、废活性炭、过滤器滤芯和生活垃圾。

(1) 医疗废物

本项目医疗废物全部经分类收集、消毒、袋装和标识后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20m²，砖混结构，内设14个医疗废物专用收集箱，容积均为50L，内衬防渗防锐器穿透的专用包装)。医疗废物定期交由中节能(攀枝花)清洁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处置。

(2) 废水处理系统清掏污泥和格栅渣

废水处理系统各池内均会产生一定量的污泥和格栅渣，产生量约0.5t/a。项目废水处理系统清掏污泥和格栅渣经收集消毒后送有处理能力单位处理。

(3) 近效期药品

项目近效期药品产生量约0.02t/a，统一收集后全部由药品供应商退回厂家处理。

(4) 药品废包装材料

项目废药品包装材料产生量约0.5t/a，经人工统一收集后定期出售给废品收购商。

(5)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系统采用活性炭吸附，此过程会产生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收集后返回活性炭供货商。

(6)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 废水

项目可实现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

(2)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住院病人及陪护人员生活废水、生活废水混合水经医院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各项污染物经指标均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的预处理标准，医院污水处理站设置氨氮在线监测和 COD 在线监测装置，保证污水达标处理。因此，在本项目污水处理站正常运行的情况下，各项废水污染物指标均能实现全面的、稳定的达标排放。

(3) 噪声

各厂界昼间噪声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昼间：60 dB(A)、夜间 50 dB(A)）。

(4) 固体废物

药品废包装材料人工收集后定期交由当地废品回收站；医疗废物、实验室废物、吸附有机废气的废弃活性炭、初中高效过滤器更换滤芯、废紫外线灯、污水处理站污泥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运输、处置；生活垃圾送附近垃圾收集点，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污染物年排放总量见下表。

表 4-1 污染物年排放总量表

名称	实际年排放量	许可年排放量	是否超过	备注
COD _{Cr}	0.49t	0.49t/a	否	按污水处理厂出口排放浓度计
NH ₃ -N	0.049t	0.05t/a	否	按污水处理厂出口排放浓度计
VOCs	0.0012t	0.0018t/a	否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等污染物对周边环境影响轻微，未改变区域环境质量，项目所在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六、验收结论

项目全面落实了各项环保治理措施，且严格按照“三同时”制度执行。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大气污染物均实现达标排放，项目废水实现达标排放，项目厂界噪声均达标；固废均实现合理处置。公司环保规章制度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化，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进行逐一对比，无不得通过验收情形，建议通过环保验收。

七、后续要求

项目在通过竣工验收后，运营过程当中须认真落实相应的环保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1、加强对危险废物的管理，确保收集完善，并全部交由资质单位处置，做好台账记录。
- 2、加强对环保设施的管理，确保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行且达到最佳运行状态。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小组成员信息表

验收项目名称：**盐边县中医院传染病防控能力提升及中医药传承发展建设项目**

2024年3月7日



姓名	单位	电话号码	身份证号码	签名
组长	盐边县中医院	18096307496	510402197907070039	杨明华
成员	林武	15983552767	511025198103134779	林武
	汤加云	18982338312	210504196810211352	汤加云
	魏华康	13378391635	510403196701212136	魏华康
	徐小华	18089595000	513029198802296192	徐小华